

書面質詢

“養老送終”是人生大事，“慎終追遠”更為中華民族傳統美德。“裕華事件¹”與“藥山事件²”直接表明本澳私營骨灰龕場相關行業立法滯後是導致該行業服務缺乏規範化的重要原因之一。“有熟悉業內人士坦言，私營靈位是一門生意³”。市場化的服務離不開政府監管，當局必須正視本澳私營骨灰龕場缺乏有效監管的現狀，解決因私營骨灰龕場而衍生的民生、社會與環境等問題，切實構建制度健全、職責明確、監管嚴明的私營骨灰龕場經營監管體系，令該行業得以納入正規，確保公眾的合法權益得到有效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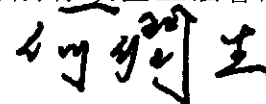
因此，本人提出下列質詢：

一、由於私營骨灰龕場行業法規建設的滯後，在客觀上造成了本澳私營骨灰龕場經營缺乏有效的監管機制，當局在 2010 年曾表示會研究立法規範⁴，因此，請問當局，相關行業監管法規研究進度如何？以及何時執行實施？

二、鑒於政府對私營骨灰龕場缺乏監管機制，因此，請問當局，是否有具體措施使消費者權益得到根本有效的保護？以及透過公共服務途徑向消費者提供私營骨灰龕場相關信息，提高該行業經營透明度，保障消費者的知情權？

三、承上述，請問當局，會否在本澳研究實施私營骨灰龕場“執照許可”制度，建立完善的准入與退出機制，提升該行業服務品質及從業人員專業化水平，切實保障公眾利益？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何 潤 生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日

¹ 澳門日報“裕華大廈地鋪疑設骨灰龕” 2010 年 8 月 11 日。

² 澳門日報“澳缺法律難管廟堂龕場” 2013 年 10 月 15 日。

³ 中國新聞網“供奉仙人靈位骨灰壇多私營 澳門缺法律難管寺廟” 2013 年 10 月 5 日。

⁴ “論壇促政府立法規管骨灰龕場” 2013 年 10 月 21 日。